

证券代码：688060

证券简称：云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9

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 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涌科技”或“公司”）于2023年8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营销中心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1,882.50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的该项目募集资金剩余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27号）同意注册，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5,0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44.47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667,0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64,952,830.19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02,097,169.81元。2020年7月7日，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验资报告》（中天运[2020]验字第90033号）。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20年7月7日出具中天运[2020]验字第90033号验资报告。云涌科技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的披露，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国产自主可控平台建设项目	15,007.57	15,007.57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715.55	9,715.55
3	营销中心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152.38	2,152.38
4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合计		31,875.50	31,875.50

三、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一）募投项目结项情况

公司于2022年6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国产自主可控平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营销中心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截至2023年7月31日，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营销中心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已投资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上述募投项目均可予以结项。

（二）募投项目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2023年7月31日，本次拟结项募投项目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A)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B)	募集资金投入比例	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收入净额 (C)	预计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D=A-B+C)
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715.55	9,047.44	93.12%	578.40	1,246.51
2	营销中心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152.38	1,722.87	80.04%	206.48	635.99
合计		11,867.93	10,770.31	90.75%	784.88	1,882.50

注：上述“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收入净额”为截至2023年7月31日收到的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最终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的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

四、本次结项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一）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高效、合理、节约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了项目总支出，故形成了资金结余。

（二）节余募集资金包含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公司为了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五、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营销中心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已完成建设，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将该项目结项后的上述节余募集资金1,882.50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的该项目募集资金剩余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将办理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公司就该项目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营销中心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将进一步充盈公司主营业务的现金流，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内容和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营销中心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已经实施完成，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有效降低财务费用，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事项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合理优化配置资源，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和长期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 1、《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2、《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2日